

國立勤益科技大學 110 學年度進修部二年制冷凍空調與能源系修習學分計畫表

110.04.13 109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系課程會議通過

110.04.29 109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系務會議通過

110.05.18.院課程會議通過

110.05.25.校課程委員會會議及 110.06.15.教務會議審議通過

1110920 系課程會議及 1110922 系務會議修訂通過

111.11.29.院課程會議審議修正通過

111.12.13.校課程會議及111.12.22.臨時教務會議審議通過

第一學年					第二學年						
科 目	上學期		下學期		科 目	上學期		下學期			
	學分	學時	學分	學時		學分	學時	學分	學時		
必修	共同必修科目(10 學分)										
	中國文學	2	2			憲法與民主	2	2			
	實用英文			2	2	歷史與文化			2	2	
					藝術與哲學			2	2		
	校定必修科目(18 學分)										
	工程數學	3	3			冷凍空調控制	3	3			
	電子電路	3	3			冷凍空調工程與設計			3	3	
	熱力與熱傳學	3	3								
	程式語言設計			3	3						
	選修	專業選修科目(44 學分)									
冷凍空調變頻省能控制		3	3			汽電共生	3	3			
特殊空調工程		3	3			室內空氣品質	3	3			
冷凍系統設計		3	3			冷凍空調設備量測技術	3	3			
電工學理論與分析		3	3			工業管理	3	3			
用電設備檢驗		3	3			組織領導與溝通	3	3			
冷凍空調監控與網路化				3	3	新能源工程	3	3			
無塵室技術				3	3	電機應用	3	3			
流體力學與流體機械				3	3	高層大樓配電設計			3	3	
通風工程				3	3	△網路分析			3	3	
空調節能技術				3	3	空調與環境控制			3	3	
空調業經營管理實務				3	3						
空調系統與生物安全				3	3						
現代控制				3	3						
選修						通識課程	3	3			
必修科目學分/時數		11	11	5	5			5	5	7	7
最低選修科目學分/時數		8	8	12	12			12	12	12	12
總學分數及時數累計		19	19	17	17			17	17	19	19
備註	一、畢業至少應修 72 學分(必修 28 學分，選修 44 學分)。 二、選修通識課程包含性別平等、智慧財產權、海洋教育等相關課程；選修通識課程由通識中心協調開設。 三、學生須修滿本系所開設之專業選修 36 學分，始可畢業。 四、若至日間部及進修部三、四年級修習專業必、選修課程者，需向系上提出申請，審核通過方可修課。 五、課程名稱前有標示「△」符號者，為「程式設計課程」。										